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5]第 12-00016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邮编 100083 Beijing, China, 100083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5]第12-00016号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卓红英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秀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498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2020年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7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7.1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78,612,5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26,075,125.00元和其他相关发行费15,842,675.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36,694,700.00元。

公司2020年募集资金发行费用包括承销保荐费26,075,125.00元和其他相关发行费用15,842,675.00元共计人民币41,917,800.00元，其中承销保荐费人民币26,075,125.00元已自募集资金中扣除，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收到252,537,375.00元，包括其他尚未从募集资金账户划转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5,842,675.00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242号”《验资报告》。

(二)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2,806.71万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9,498.35万元，2024年度使用募集资金3,308.36万元。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元）
募投资金总额	278,612,500.00
减：发行有关费用	41,917,800.00
募投资金净额	236,694,700.00
减：2020年度归还银行贷款支出	67,000,000.00
减：2020年银行手续费支出	100.00
加：2020年度专户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308,611.00
加：尚未支付的其他相关发行费（注1）	62,274.93
截止2020年12月31日专户余额（包含理财收益子账户）	170,065,485.93
减：2021年度募投项目支出（注2）	10,091,850.00
减：2021年银行手续费支出	507.00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项目	金额（元）
加：2021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6,057,658.09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包含理财收益子账户)	166,030,787.02
减：2022 年度募投项目支出（注 3）	1,719,500.00
减：2022 年度归还银行贷款支出	13,000,000.00
减：2022 年银行手续费支出	590.00
加：2022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3,761,044.05
减：转入基本户（注 4）	988,793.91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包含理财收益子账户)	154,082,947.16
减：2023 年度募投项目支出（注 5）	3,172,150.00
减：2023 年银行手续费支出	390.00
加：基本户转入	100.00
加：2023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3,620,328.25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包含理财收益子账户)	154,530,835.41
减：2024 年度募投项目支出（注 6）	33,083,600.00
减：2024 年银行手续费支出	799.51
减：转入基本户（注 7）	6,683,484.31
减：转入基本户（注 8）	37,980,100.00
加：2024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1,179,381.31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包含理财收益子账户)	77,962,232.90

注1：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收到252,537,375.00元，包括其他尚未从募集资金账户划转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5,842,675.00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共支付15,780,400.07元，尚未支付部分为印花税多计的部分62,274.93元。

注2：公司2021年投入天山天池景区区间车改造项目10,091,850.00元，系新增10辆中通牌38座纯电动客车、10辆19座江铃晶马牌纯电动客车。

注3：公司2022年投入天山天池景区区间车改造项目1,719,500.00元，系新增10辆金旅牌19座纯电动客车30%预付款1,377,000.00元，支付2021年10辆纯电动客车质保金342,500.00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投入天山天池景区区间车改造项目共计11,811,350.00元

注4：2022年公司已全部归还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阜康市支行8,000.00万元银行贷款，归还银行贷款募集资金专户于2022年6月8日注销，专户剩余利息收入988,793.91元转入银行基本户。

注5：公司2023年投入天山天池景区区间车改造项目3,172,150.00元，系新增10辆金旅牌



19座纯电动客车65%预付款2,983,500.00元,支付购车质保金188,650.00元。

注6:公司2024年投入天山天池景区区间车更新项目33,083,600.00元,系新增60辆宇通客车,其中2024年3月6日支付60辆宇通客车30%预付款9,288,000.00元,2024年5月31日支付40辆宇通客车70%购车款14,448,000.00元,2024年8月2日支付20辆宇通客车70%购车款7,224,000.00元;新增4辆柯斯达中型客车,其中2024年3月26日支付4辆柯斯达中型客车10%预付款212,360.00元,2024年6月25日支付4辆柯斯达中型客车剩余90%购车款1,911,240.00元。

注7:根据本公司2024年4月1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天山天池景区区间车改造项目专户于2024年6月21日销户,专户剩余金额668.35万元已转入本公司基本账户。

注8:根据本公司发布的公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天池景区灯杆山游客服务项目、天池游客服务中心改扩建项目,根据市场环境、行业的发展趋势,并结合公司未来发展布局及公司实际经营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上述终止两个募投资金项目未使用资金14,605.41万元(包含银行利息、理财收益),将10,807.40万元投入到“天山天池景区区间车更新项目”项目建设,并将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3,798.01万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天池景区灯杆山游客服务项目专户将3,798.01万元转入基本账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根据《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公司分别与新疆阜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康市支行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



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三方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情况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项目名称	余额	备注
新疆阜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808010012010111805867	归还银行贷款	0.00	已于2022年6月8日销户
新疆阜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808010012010111806088	天池景区灯杆山游客服务项目	818,953.76	
新疆阜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808010012010111805483	天山天池景区区间车改造项目	0.00	已于2024年6月21日销户
新疆阜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808010012010111805605	天池游客服务中心改扩建项目	240,728.1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康市支行	108283636331	天池游客服务中心改扩建项目	12,550.98	
	107687321069（理财子账户）		76,890,000.00	七天通知存款
合计			77,962,232.90	

注：截止2024年12月31日，中国银行阜康市支行107687321069理财子账户本金7,689.00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2,806.71万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9,498.35万元，2024年度使用募集资金3,308.36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变更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



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861.2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08.3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806.7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605.4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2.4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天池游客服务中心改扩建项目	是	8,022.19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池景区灯杆山游客服务项目	是	5,620.5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天山天池景区区间车改造项目	否	2,026.78	2,026.78	0.00	1,498.35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项目	否	8,000.00	8,000.00	0.00	8,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天山天池景区区间车更新项目	是	0.00	10,807.40	3,308.36	3,308.36	2026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合计		23,669.47	20,834.18	3,308.36	12,806.7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天池景区灯杆山游客服务项目、天池游客服务中心改扩建项目,根据市场环境、行业的发展趋势,并结合公司未来发展布局及公司实际经营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上述终止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使用资金 14,605.41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p>万元(包含银行利息、理财收益),将10,807.40万元投入到“天山天池景区区间车更新项目”项目建设,并将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3,798.01万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因此上述两个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相关事项参见公司发布的公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p> <p>2、天山天池景区区间车改造项目,计划购置30辆新能源车,受到客观因素影响,导致该项目延期。2022年受客观因素影响,募投项目推进进度未按原计划实施。综上所述,针对天山天池景区区间车改造项目,公司充分考虑项目实际情况,该募投项目在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化的前提下,公司对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计划将该项目的完成期限由原计划2022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相关事项参见公司发布的公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报告期内,该项目已按照计划实施完毕,满足结项条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结项并注销,同时将节余募集资金668.35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参见公司发布的公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公司终止“天池景区灯杆山游客服务项目”、“天池游客服务中心改扩建项目”两个募投项目建设。并将两个募投项目未使用资金投入变更后的“天山天池景区区间车更新项目”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参见公司发布的公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公司终止“天池景区灯杆山游客服务项目”、“天池游客服务中心改扩建项目”两个募投项目建设。并将两个募投项目未使用资金投入变更后的“天山天池景区区间车更新项目”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参见公司发布的公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0年9月17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归还银行贷款67,000,000.00元,2020年9月25日,公司置换已发行费用5,931,343.46元。相关事项参见公司发布的公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归还的银行存款67,000,000.00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5,931,343.46元。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不适用</p> <p>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相关事项参见公司发布的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2024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相关事项参见公司发布的公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p>
<p>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p>	<p>天山天池景区区间车改造项目，计划购置30辆新能源客车，受到客观因素影响，导致该项目延期。2022年受客观因素影响，募投项目推进进度未按原计划实施。综上所述，针对天山天池景区区间车改造项目，公司充分考虑项目实际情况，该募投项目在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化的前提下，公司对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计划将该项目的完成期限由原计划2022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相关事项参见公司发布的公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报告期内，该项目已按照计划实施完毕，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结项并注销，同时将节余募集资金668.35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参见公司发布的公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p>	<p>除经批准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按照募投项目计划实施专户管理，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77,962,232.90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1,072,232.90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金额为76,890,000.00元。</p>
<p>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不适用</p>

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278,612,5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26,075,125.00元和其他相关发行费15,842,675.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36,694,700.00元。累计变更用途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按照募集资金总额计算为52.42%。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按照募集资金净额计算为61.71%。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天山天池景区区间车更新项目	天池游客服务中心改扩建项目、天池景区灯杆山游客服务项目	10,807.40	3,308.36	3,308.36	30.61	2026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0,807.40	3,308.36	3,308.36					

根据市场环境、行业的发展趋势，并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公司实际经营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将“天池景区灯杆山游客服务项目”、“天池游客服务中心改扩建项目”两个募投项目未使用资金投入变更后“天山天池景区区间车更新项目”。上述终止两个募投项目未使用资金14,605.41万元（包含银行利息、理财收益），将10,807.40万元投入到“天山天池景区区间车更新项目”项目建设，并将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3,798.01万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变更募集资金金额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的52.42%。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不构成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参见公司发布的公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

2023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相关事项参见公司发布的公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将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



西域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营业执照

(副本)(6-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
许可, 监管信息, 体
验更多部门服务。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5110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谢泽敏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注册会计师业务; 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税务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企业管理; 企业管理咨询; 认证咨询; 咨询策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03月03日

此文件仅用于出具报告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谢泽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9月09日

证书序号：00173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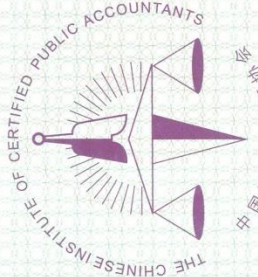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卓红英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4-11-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新疆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52322196411270561
Identity card No.	



此文件仅用于出具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65080052002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新疆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发证日期: 2002 年 08 月 26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2年6月30日换证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此文件仅用于出具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郭秀

性别 女

Sex

1988-11-02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新疆分所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52301198811020323



此文件仅用于出具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1102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新疆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 年 12 月 29 日



此文件仅用于出具报告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